

## 关于通过信息化手段对我市住宅小区雨污混接整治成果进行长效管理的提案

### ※背景与意义※

推进雨污混接整治工作，减少雨污混接对水环境的影响，改善水环境质量是我市近年来加强生态环境保护、贯彻新发展理念的重点工作之一。从2015年起，我市连续开展了多轮雨污混接整治工作，共改造市政、企事业单位、沿街商户、住宅小区等各类混接2.5万余个，其中住宅小区6348余个。据有关部门统计，通过雨污混接改造工程的实施，居民生活污水经雨水管道直排入河污染环境的情况减少，雨水泵站旱天集水井氨氮浓度由2017年时的15.06mg/L降低至2020年的11.74mg/L，城市生活污水集中收集率从2018年底的85.7%提升至2021年底的97.4%；全市水环境质量有了明显提升。

但住宅小区的雨污混接整治后在成果巩固上还存在长效机制不足，信息化管理手段没有建立，存在明显的短板和弱项。

---

### ※问题及分析※

住宅小区的雨污混接整治后存在的主要问题：

1、市水务局会同市房管局制定了《开展上海市雨污混接综合整治攻坚战的实施意见》中明确要求“应抓紧构建住宅小区雨污混接改造后长效管理机制，明确住宅小区末端截流设施、内部排水管道和雨水直排口等设施的运维责任主体，落实经费，建立住宅小区内雨污混接发现与处置机制，确保相关排水设施运行正常”，而从目前现状来看，这一机制还没有完全建立。

2、从信息化管理系统建设来看，市政排水设施属市水务局管理，建有“上海市排水设施运行调度管理平台”和“上海市排水管道设施维护监管平台”，已基本实现市政排水设施的信息化管理。而住宅小区排水设施属于市房管局管理，目前还没有相应的信息化管理系统。

3、目前，住宅小区雨污整治工作是按街（镇）管理进行实施的，这些整治完成后的成果数据都分属各街（镇），如何将这些数据纳入市水务局的两大系统，如何打通水务局、房管局、街（镇）的信息化管理上的“孤岛”，从而实现长效监管，从目前的信息化管理系上还无法实现。

4、住宅小区雨污混接普查的基础数据及整治后的成果数据没有通过数字化手段形成标准，进行统一保存，导致大量重要的基础数据无法二次利用。

## ※建议※

2023年12月，上海市委、市政府发布了《上海市雨污混接普查和整治工作方案》全面启动了新一轮全市雨污混接普查和整治工作，针对本轮普查和整治工作的目标和主要内容建议如下：

**1、建数据普查与汇聚标准：**首先是针对即将开展的普查工作制定数字化标准，在原有的《住宅小区雨污混接改造技术导则》的基础上增加数据汇聚与共享标准，为后续的数据管理做好技术准备。

**2、建立普查数汇交制度：**对住宅小区雨污混接普查成果进行统一管理，针对目前住宅小区的混接普查工作由各街（镇）负责实施，数据没有形成统一管理的现状，制定相关的管理制度，将普查数据统一汇交至市水务局相关管理部门，为形成统一的全市排水信息化管理系统做好数据基础。

**3、打通管理围栏，建立长效运维机制：**针对现在住宅小区排水与市政排水分属市房管局和市住建委的现状，明确住宅小区排水管理系统的建设实施主体单位和经费来源，通过信息化手段打通管理围栏，建立长效运维机制。

**4、引入第三方服务机制：**住宅小区雨污混接改造完成后，需要长态化的运维和监测，从国内外的实践经验来看，引入专业的第三方机构实施，效果较好，因而建议本轮整

治完成后，把第三方服务机制也同步形成。